

阳江市江城区财政局江城财政所（江城区数智财政试点）
办公室修缮项目（预算编制）

服务公开选取需求书

公开选取人：阳江市江城区财政局江城财政所

日期：2025年11月



一、单位资格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直接选取范围。

二、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阳江市江城区财政局江城财政所（江城区数智财政试点）办公室修缮项目（预算编制）。

2、建设单位：阳江市江城区财政局江城财政所。

3、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总投资约 30 万元。

4、选取方式：直接选取。

三、选取项目范围及工作内容

1、选取范围：阳江市江城区财政局江城财政所（江城区数智财政试点）办公室修缮项目预算编制咨询服务；

2、工作内容：按要求对阳江市江城区财政局江城财政所（江城区数智财政试点）办公室修缮项目进行预算编制咨询服务及后续相关服务。

四、工期、人员、成果及投资要求

1、咨询工期要求

中选人在签订服务合同后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预算编制服务。

2、咨询人员要求

（1）负责本工程预算编制的班子必须健全，咨询人员经验丰富、专业配套。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

（2）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等。

五、预算编制收费计算方法

本服务根据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

准的规定（粤价函[2011]742号）计算，再执行阳江市针对服务类下浮的相关规定执行。

六、服务承诺

1、为确保服务质量及甲方沟通联络，中选人需设置专职主管，负责对本项目的服务范围、服务质量的检查监督及与公开选取人日常业务联系。

2、中选人需提供员工管理服务规范要求及确保服务质量达标的具体措施。

3、中选人需主动接受公开选取人的指导、检查、监督及协调并做好相关资料记录工作。

4、公开选取单位不承担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预算单位造成的任何损失。

七、付款方式

按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八、其他要求

1、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有关利益关系的人接触。

2、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3、确定中选人后，合同需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